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anco Holdings Limited

駿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5)

內幕消息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由駿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2年中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錄得約13.1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預期於2022年中期錄得全面收入總額減少至約2.0百萬港元。特別是本集團亦預期於2022年中期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9百萬港元減少至約3.1百萬港元。2022年中期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乃主要由於(i)電子商務履行服務收入及物流服務收入毛利減少；(ii)並無獲取非政府機構補助；及(iii)專業費用增加導致行政開支增加。儘管如此，於2022年中期本集團於(i)海運貨運代理服務及空運貨運代理服務的毛利；及(ii)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所提供補助而產生的其他收入仍有所增加。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按照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及對本集團於2022年中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而作出，而有關賬目仍待落實及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予調整。本集團於2022年中期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資料有所不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謹請細閱本公司於2022年中期的中期業績公佈，該公佈預計將於2022年8月11日或前後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Janco Holdings Limited
駿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吳展鴻

香港，2022年7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展鴻先生(行政總裁)及鄭德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建中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廣澤先生、關志康先生及陳沛衡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一連登載至少七日。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jancofreight.com刊登。